

# 郑州市交通运输委员会文件

郑交轨道〔2017〕312号

## 郑州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关于印发《郑州市轨道交通应急公交 接驳预案》的通知

各有关县（市、区）交通运输局、航空港区交通委、轨道交通有限公司、市公交总公司、委属有关单位、机关有关处（室）：

现将《郑州市轨道交通应急公交接驳预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联报市交直委会员文报

（此处为模糊文字）

（此处为模糊文字）

（此处为模糊文字）

（此处为模糊文字）

（此处为模糊文字）



# 郑州市轨道交通应急公交接驳预案

郑州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



# 目 录

1	工作目标.....	1
2	组织机构.....	1
2.1	轨道交通接驳应急指挥部.....	1
2.2	疏导小组.....	2
2.3	协调小组.....	3
3	工作内容及职责分工.....	3
4	应急接驳区段划分.....	4
5	应急接驳预案报告内容和程序.....	4
5.1	报告内容.....	5
5.2	报告程序.....	5
6	应急接驳预案的具体组织实施.....	6
6.1	应急接驳责任分工.....	6
6.2	车辆运行组织.....	6
6.3	其它组织协调.....	7
6.4	费用结算.....	7
7	会议制度.....	7
7.1	指挥部工作会议制度.....	7
7.2	疏导小组工作会议制度.....	8
8	信息沟通制度.....	8
9	附件.....	9
	附件 1: 轨道交通应急公交接驳工作流程.....	10
	附件 2: 轨道交通应急公交接驳安排表.....	11
	附件 3: 轨道交通应急公交接驳报告模板.....	12
	附件 4: 联络人员通信表.....	13
	附件 5: 应急接驳汽车数量确认表.....	14



# 郑州市轨道交通应急公交接驳预案

根据《郑州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突发事件（事件）应急救援预案》要求，为做好我市轨道交通中断时乘客疏运工作，并结合我市轨道交通与公交的实际运行情况，特制定本应急公交接驳预案。

## 1 工作目标

通过制定城市轨道交通应急公交接驳预案，进一步明确职责分工及应急工作流程，为应急接驳疏运提供清晰的工作指引，增强部门快速协调联动处置能力，提升公交城市轨道交通衔接服务水平。

## 2 组织机构

### 2.1 轨道公交接驳应急指挥部

总指挥：市交通委分管副主任

副总指挥：市交通委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处处长、综合运输处处长、安全信息处处长，航空港区交通委运输处处长，各相关县（市、区）交通运输部门分管副局长，轨道公司分管副总经理，市公交总公司分管副总经理，航空港区公交公司分管副总经理，各相关县（市、区）公交公司分管副总经理。

成员：轨道公司运营分公司负责人，市公交总公司调度中心负责人，市公交总公司各分公司负责人，航空港区公交公司调度

中心负责人，各相关县（市、区）公交公司调度中心负责人，市  
交运集团、市客运管理处有关负责人。

轨道公交接驳应急指挥部设在市交通委应急指挥中心。

职责：根据城市轨道交通线路及客流的变化，组织制定应急  
公交接驳预案；组织城市轨道交通和各公交公司间有关运输服务、  
客流变化等信息的沟通和共享；定期研究城市轨道交通应急公交  
接驳对策；协调、解决应急公交接驳预案中存在的不足，及时调  
整与补充预案；协调解决城市轨道交通、公交公司之间有关应急  
接驳工作；负责检查和监督应急接驳预案的执行；负责每年组织  
一次应急接驳演练。

## 2.2 疏导小组

组 长：轨道公司运营分公司分管客运领导

副组长：轨道公司运营分公司安全技术部副部长、调度票务  
中心副主任、站务中心副主任、安保部副部长。

成员：轨道公司运营分公司有关车站负责人，市公交总公司、  
航空港区公交公司及各相关县（市、区）公交公司有关公交车辆  
车长。

职责：组织、指挥和实施应急接驳预案；定期组织召开工作  
小组例会，小结应急公交接驳预案的执行情况，并提出改进意见；  
协调执行应急接驳预案一般问题，收集汇总重大问题，提交指挥  
部决策；负责组织各相关单位细化应急接驳预案，制定本单位应  
急接驳预案，直接对指挥部负责。



## 2.3 协调小组

组 长：市交通委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处处长

副组长：轨道公司运营分公司安全技术部部长，市公交总公司、航空港区公交公司及各相关县（市、区）公交公司保卫部门负责人。

职责：当事件为较大以上级别时，协调各有关部门开展联动工作；负责收集相关工作信息，及时向市领导和有关部门报告。

## 3 工作内容及职责分工

3.1 轨道公交接驳应急指挥部负责上报市应急办协调交警、地铁公安等有关部门开展联动工作，及时掌握公交疏运情况并向上级领导和部门报告。

3.2 市交通委交通应急指挥中心负责做好相关应急信息收集工作，并将相关信息报送至轨道公交接驳应急指挥部。

3.3 轨道公交接驳应急指挥部负责根据轨道公司应急接驳请求，督促、指导参与应急疏运的企业按要求组织公交车辆做好疏运保障，及时疏运城市轨道交通滞留乘客。

3.4 各参与疏运的企业要熟悉预案、掌握工作要求，在应急情况下及时组织公交车辆疏运乘客。

3.5 轨道公司负责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制定应急情况下轨道公司对城市轨道交通站内乘客疏导的应急预案，明确应急接驳疏运启动条件、应急处理流程及职责分工等，在应急情况下负责组织做好站内乘客疏导、宣传解释等工作；二是做好故障发生时

是否需要启动应急接驳研判、报告及请求启动和结束城市轨道交通应急公交接驳等工作；三是在应急接驳疏运过程中负责公交接驳点的开设和广播引导乘客乘车、将城市轨道交通站内乘客引导至公交接驳点、维护乘车秩序等工作，疏运结束后，并将疏运情况及时报送至轨道公交接驳应急指挥部；四是负责应急接驳实施情况报告、费用结算等相关工作。

3.6 交运集团和客运管理处应在轨道公交接驳应急指挥部的领导下，组织大巴车、出租车做好就近接驳或特殊情况下的应急接驳工作。

## 4 应急接驳区段划分

当出现跨区段或连续两个区段以上需进行应急公交接驳情况下，各企业要根据交通管理部门的现场指挥做好跨区段或连续多区段应急接驳疏运工作。

## 5 应急接驳预案报告内容和程序

由轨道公司 OCC（运营控制中心）按职责对故障进行研判，并确定是否启用预案，如需启动，立即电话报告市交通委应急指挥中心，同时电话告知相关公交公司（公交公司做好相应公交接驳准备）；市交通委应急指挥中心立即向轨道公交接驳应急指挥部报告；轨道公交接驳应急指挥部按职责及时组织做好应急公交接驳疏运工作。具体程序如下：

## 5.1 报告内容

轨道公司研判确需启动应急接驳预案时，轨道公司 OCC 应将如下内容电话报告市交通委应急指挥中心。

- 1) 发生中断的开始时间，影响区段、方向。
- 2) 预计影响的客运量。
- 3) 预计影响的时间。
- 4) 需公交接驳的城市轨道交通车站站名、接驳方向。
- 5) 其它。

## 5.2 报告程序

由轨道公司 OCC 报告轨道公司运营分公司总经理同意后，报告市交通委应急指挥中心，同时告知相关公交公司，公交公司提前做好接驳准备。市区内接驳由市交通委应急中心按委领导部署启动接驳预案，向接驳承运单位下达接驳指令；市区外接驳由市交通委应急中心按委领导部署启动接驳预案，向属地交通运输部门下达接驳指令。属地交通运输部门向属地接驳承运单位下达接驳指令。

各承运单位接到接驳指令后，安排相应的运力立即参与应急接驳疏运；及时反馈应急运力准备、运作情况。

当滞留乘客疏散完毕或地铁恢复正常运营后，轨道公司 OCC 调度应急电话报告轨道公交接驳应急指挥部和公交公司，公交公司结束应急疏运。

## 6 应急接驳预案的具体组织实施

### 6.1 应急接驳责任分工

6.1.1 轨道公司负责公交接驳点的开设和广播引导乘客乘车，并维护乘车秩序。

6.1.2 公交公司负责营运车辆的调度。

6.1.3 具体承运单位负责车辆的接驳疏运。

### 6.2 车辆运行组织

6.2.1 公交公司根据本预案的分工和轨道公司 OCC 提出的应急接驳请求，组织相关承运单位按要求做好城市轨道交通滞留乘客的疏运工作。

各承运单位安排的接驳车辆要悬挂明显统一的城市轨道交通应急接驳标志，以便乘客及交警识别。第 1 辆接驳车辆要求的相关公司接到通知后 15 分钟内到达，后续车辆到达时间间隔不超过 8 分钟。

轨道公司工作人员应及时在指定的接驳点竖立应急接驳标志牌，并应安排专人接洽应急接驳车辆及做好乘客引导、宣传告示、解释等工作。

参与疏运的接驳车辆到达相应城市轨道交通站的接驳点后，由城市轨道交通工作人员迅速引导乘客乘坐接驳车辆，并向驾驶员提供接驳车需到达车站的位置信息；车辆按指定路段、城市轨道交通站接驳点停车上下客，到达接驳区段的首（末）站后折返

运行，如此反复，直至接到结束应急接驳指令止。

### 6.3 其它组织协调

承运单位派出车辆的同时，将接驳方式通知轨道公司 OCC，并报市交通委轨道公交接驳应急指挥部。内容包括：一是参加接驳车辆的接驳区段和车辆数；二是预计到达接驳地点的时间；三是其他有必要说明的情况。

### 6.4 费用结算

由轨道公司根据与各公交公司签订的协议完成应急接驳费用结算。

## 7 会议制度

### 7.1 指挥部工作会议制度

指挥部工作会议应至少每年召开一次，会议由总指挥或总指挥指定人员主持召开。

会议内容包括：总结全年应急接驳预案实施的情况，协调处理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交流公交组织或城市轨道交通行车组织政策等信息，研究下一年度公交接驳对策，研究处理其他事项。

在紧急情况或必要时，由指挥部组织召开临时会议，研究决策重大问题。

## 7.2 疏导小组工作会议制度

疏导小组工作会议每半年召开一次，会议由组长或组长指定人员主持召开。

会议内容包括：总结应急接驳预案实施的情况，协调处理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交流公交站点线路变更和城市轨道交通行车组织政策等信息，研究今后公交接驳实施有关问题。

在每次实行接驳或必要时，组织召开临时会议，总结接驳情况、研究对策。

## 8 信息沟通制度

8.1 重大运输组织办法变更或必要时，轨道公司应向轨道公交接驳应急指挥部提供并抄送公交公司等其他成员单位如下信息：节假日延长运营时间、与应急公交接驳相关的地面导向标志设置或出入口变更、通信联络方式调整；城市轨道交通可能出现中断行车 30 分钟、临时关闭车站、临时延长服务时间（由城市轨道交通 OCC 负责）等情况；公交公司应向轨道公司提供并抄送市交通委轨道公交接驳应急指挥部等其他成员单位如下信息：增设或减少公交车站（应急接驳公交线路相关的）、通信联络方式调整等情况。

8.2 信息收集、发放及处理要求：信息提供要提前，并做到及时、准确；各自按照应提供信息的规定，提前 2 天通知对方或发生事件时及时通知对方。轨道公司负责轨道交通日常信息的收集、发放和处理，公交公司负责公交日常信息的收集、发放和

处理，由市交通委轨道公交接驳应急指挥部负责应急信息的收集、发放和处理。

8.3 各有关单位如有联络人员调整和通信方式变化，应及时上报轨道公交接驳应急指挥部。

## 9 附件

附件 1: 轨道交通应急公交接驳工作流程图

附件 2: 轨道交通应急公交接驳安排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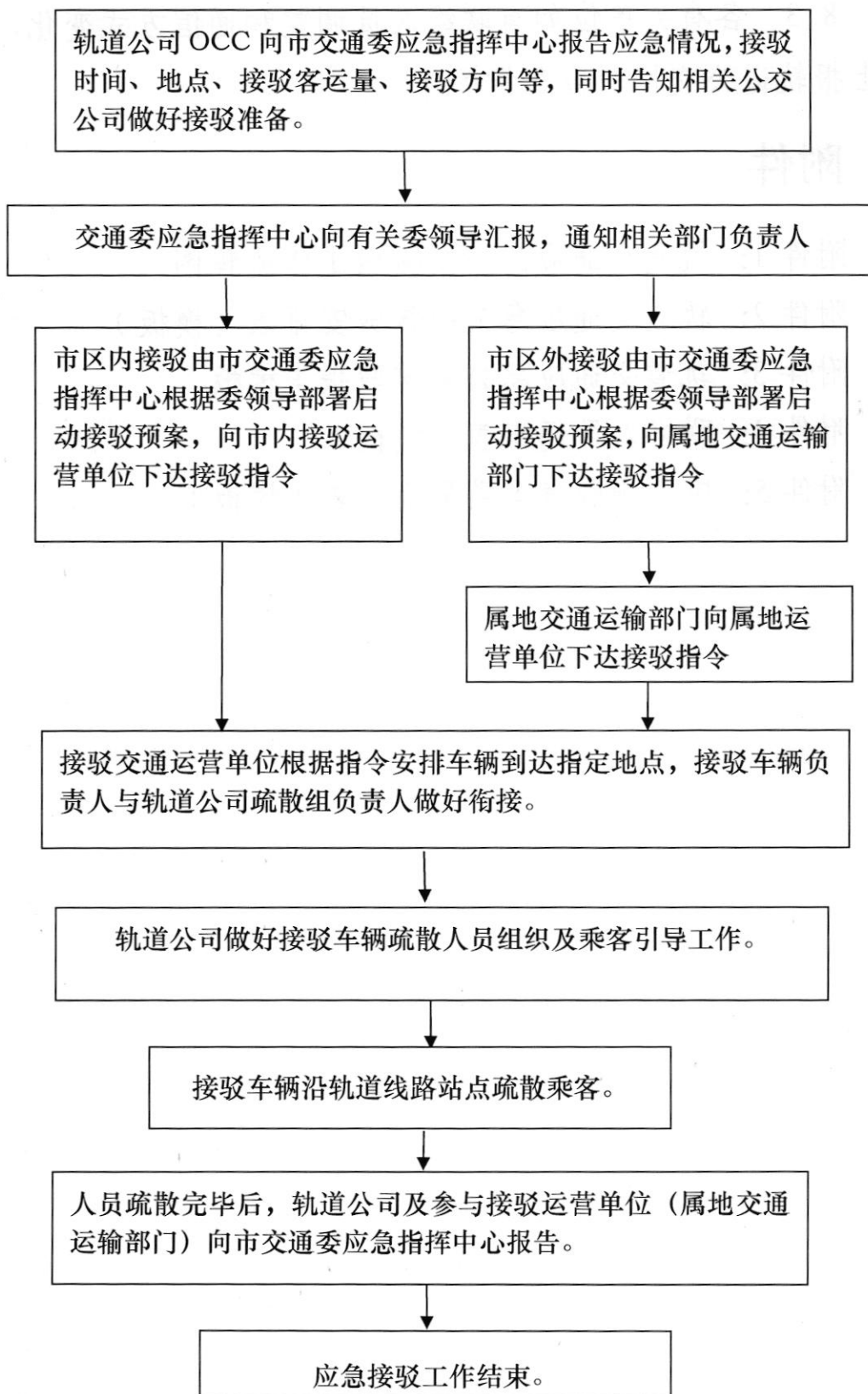
附件 3: 轨道交通应急公交接驳报告模板

附件 4: 联络人员通讯表

附件 5: 应急接驳汽车数量确认表

## 附件 1

### 轨道交通应急公交接驳工作流程





附件 2

地铁\_\_\_\_号线应急公交接驳安排表

地铁车站站名	行向	接驳口	应急公交接驳车停放位置

### 附件 3

## 轨道交通应急公交接驳报告模板

您好，这里是郑州地铁 OCC，我是当值主任调度\_\_\_\_\_，现地铁线路发生故障，向市应急指挥中心报告如下：\_\_\_\_\_：\_\_\_\_\_分\_\_\_\_\_地发生故障，故障致使\_\_\_\_\_~\_\_\_\_\_上/下行双方向/单方向发生中断（或晚点），预计影响客运量\_\_\_\_\_人，其中\_\_\_\_\_站滞留乘客\_\_\_\_\_人，故障预计影响\_\_\_\_\_小时，现申请进行在\_\_\_\_\_站（联系人：\_\_\_\_\_电话：\_\_\_\_\_）~\_\_\_\_\_站（联系人：\_\_\_\_\_电话：\_\_\_\_\_）进行双向/单向公交接驳（如中间有站不需公交接驳需单独说明，需公交接驳告知联系人和电话）。请尽快组织公交接驳。

附件 4

联络人员通信表

单位	职务	姓名	办公电话	手机

附件 5

### 应急接驳汽车数量确认表

城市轨道交通 站 年 月 日

车牌号	车型	公交司机 签字	轨道始发站 人员签字	轨道终点站 人员签字	其它

- 说明：
1. 此联由轨道公司存查。
  2. 此表在接驳时，由城市轨道交通站工作人员和公交司机共同签字确认。
  3. 凭此单结算。

### 应急接驳汽车数量确认表

城市轨道交通 站 年 月 日

车牌号	车型	公交司机 签字	轨道始发站 人员签字	轨道终点站 人员签字	其它

- 说明：
1. 此联由公交公司存查。
  2. 此表在接驳时，由城市轨道交通站工作人员和公交司机共同签字确认。
  3. 凭此单结算。



